证券代码:300930　证券简称:屹通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屹通新材”)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其中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在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德农商行”)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9日	1.30%-3.19%	闲置募集资金	2,000	22082.29
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9日	1.30%-3.19%	闲置自有资金	1,000	11041.1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挂钩Shibor利率人民币存款	2,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年12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	1.69%-4.45%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3月17日	1.50%-3.5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天期国债逆回购	3,000	/	2021年12月30日	2022年1月4日	5.2%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节节升利系列1506期收益凭证	3,01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22年1月5日	2022年4月6日	2.0%-3.6%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2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2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2月17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2月17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1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年02月24日	2022年05月27日	3.8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17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年02月24日	2022年08月31日	4.0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687期	3,2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3月04日	2022年03月31日	1.6%-3.03%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29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年03月10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7月1日	1.50%-3.44%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061期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4月02日	2022年04月29日	1.6%-3.2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1,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1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28天)	9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04月07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4月14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1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409期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5月01日	2022年05月31日	1.6%-3.25%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信福”2022年第51期封闭净值型(高净值客户专属)理财产品	5,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年06月01日	2022年09月01日	3.20%-3.5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22UY0105	2,5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06月03日	2022年09月01日	1.60%-3.32%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浙商银行结构性存款2022062103MA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06月24日	2022年09月23日	1.60%或2.80%或3.20%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3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4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7月6日	2022年9月5日	1.50%-3.26%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4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7月11日	2022年9月9日	1.50%-3.26%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5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22RX0101	1,30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22年9月5日	2022年10月8日	1.60%-3.00%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6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4,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9月7日	2022年10月12日	1.50%-3.15%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9月13日	2022年10月13日	1.50%-3.15%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8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农商银行“丰收·喜悦”月月赢2号定期开放式净值型理财产品	45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开放式净值型产品	2022年9月15日	以28天为周期到期赎回	2.10%-3.70%	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9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0月14日	2022年11月17日	1.40%-3.17%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0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0月14日	2022年11月17日	1.40%-3.17%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31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9日	1.30%-3.19%	非关联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9日	1.30%-3.19%	非关联	闲置自有资金	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0.00万元。公司未超过股东大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本次赎回理财产品的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2-092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注销原因:因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或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不符合《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8年激励计划》”)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9年激励计划》”)所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662,228	662,228	2023年1月5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2018年激励计划

2018年8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2018年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包括按照《2018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8)。

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同意按照调整后的价格18.17元/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4,517股,按照调整后的价格18.34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24,084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及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同意按照18.34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11,188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5)。

(二)2019年激励计划

2019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9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与《2019年激励计划》有关的事项,包括按照《2019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会、2019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4)。

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同意按照调整后的价格18.34元/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332,977股,按照调整后的价格33.04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30,845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及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同意按照18.34元/股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243,497股,按照33.04元/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15,120股。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18年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5)。

(三)本次回购注销通知债权人情况

2022年6月28日及2022年10月27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9、临2022-086),至今公示期均已满45天。公示期间未接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2018年激励计划》《2019年激励计划》“第八章公司和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到期不续签劳动合同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在限售期内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因《2018年激励计划》及《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部分激励对象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出现了上述规定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2018年激励计划》《2019年激励计划》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公司有权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根据《2019年激励计划》“第五章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之“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内容”之“(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条件”之“(4)个人绩效考核”的规定,根据公司制定的《员工绩效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特别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除限售期无绩效考核)的综合考评进行评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数量=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数量,绩效考核结果为B(包含B-)及以上,对应标准系数为100%,以下为0。因部分激励对象2021年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B以下,公司有权回购注销业绩考核不达标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134人(《2018年激励计划》和《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本次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有部分重复),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662,228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5,885,928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本公司已于2019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本次回购专用账户,并于2022年12月13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申请,预计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1月5日完成注销。

三、预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注1)	变动数	变动后(注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	6,548,156	-662,228	5,885,92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	2,558,606,136	0	2,558,606,136
H股	395,265,206	0	395,265,206
股份合计	2,960,419,498	-662,228	2,959,757,270

注1:本次变动前的股权结构以截至2022年12月29日公司的总股本为基础但不考虑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29日期间员工根据《2019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结果。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29日期间员工累计自主行权101,729股股票。若考虑上述期间员工自主行权的股本影响,则截至2022年12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2,960,521,227股。

注2:本次变动后的股权结构以本次变动前的股权结构为基础,且仅考虑本次回购注销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

四、说明及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18年激励计划》《2019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如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法律顾问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管理办法》《2018年激励计划》《2019年激励计划》规定的回购注销条件;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对象、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安排符合《管理办法》《2018年激励计划》和《2019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2-084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苏新国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聘任沈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沈国栋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过年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过年生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鲁圣弟先生、卢元均先生、屠新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获选之日(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鲁圣弟先生、卢元均先生、屠新亮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技术总监的议案》

聘任徐宏光先生为公司高级技术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徐宏光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撤销建设投资工程分公司的议案》

为集约管理资源,加快总承包业务发展,撤销建设投资工程分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总裁)徐宏光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副总裁)谢洪新先生、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委员梁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徐宏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总裁)职务,谢洪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总裁)职务;因年龄原因,梁冰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徐宏光先生、谢洪新先生、梁冰女士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任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徐宏光先生、谢洪新先生、梁冰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徐宏光先生、谢洪新先生、梁冰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徐宏光先生、谢洪新先生、梁冰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沈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聘任过年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鲁圣弟先生、卢元均先生、屠新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获选之日(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设计总院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2-085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3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2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苏新国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聘任沈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沈国栋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过年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过年生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鲁圣弟先生、卢元均先生、屠新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获选之日(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鲁圣弟先生、卢元均先生、屠新亮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2-086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圣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杨圣华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

杨圣华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监事会和公司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任相关的事宜需要通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杨圣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杨圣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将于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公司改选出新的监事会主席就任前,杨圣华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监事。

公司谨此对杨圣华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114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中天安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安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4,32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3.78%)的股东深圳市中天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安”)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26.7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4%;持有本公司股份896.4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93%)的股东张安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24.1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233%。中天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安减持合计不超过950.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合计不超过5.233%。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持股股东中天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拟减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天安	4,320.00	23.78
张安	896.40	4.9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数量及比例如下:合计不超过950.8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合计不超过5.233%。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误差)。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上述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中天安、张安分别承诺:除公司上市时其依照相关规定公开发售的股份(如有)之外,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股东中天安、张安承诺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减持条件:

中天安/本人直接及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应当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延长股份锁定期,则顺延;2、严格履行关于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须待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在所持公司股票满足减持条件后2年内,中天安/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决策减持事宜,每年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中天安/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进行减持。

(3)减持股份的价格

中天安/本人在所持公司股票满足减持条件后2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4)减持股份的程序

中天安/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满足减持条件后2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中天安/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而获得股份减持收益的,扣除税费后的减持收益无偿划归发行人所有;在减持收益全部缴付发行人之前,如发行人进行现金分红的,可直接从应得现金分红中扣除尚未缴付的收益金额;在减持收益全部缴付发行人之前,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与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

1、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中天安、张安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上述股东正常的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切实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股东中天安、张安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上市公司注意事项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经过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本公司认为:2022年,贵公司在公司治理、内控制度、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独立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募集